

# 中文的官方地位與公務員的中文培訓

盛炎 \*

區啓超 \*

## 一、前言

一九八七年三月二十六日在北京簽訂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和葡萄牙共和國政府關於澳門問題的聯合聲明》第二條第五款第二項規定：“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機關、立法機關和法院，除使用中文外，還可以使用葡文。”一九九一年二月，中葡兩國外長在里斯本達成協議，葡國承諾在一九九一年底前使中文在澳門具有官方地位，而中國保證在一九九九年澳門治權移交後，仍保持葡文在澳門的官方語文地位。同年十二月十二日，葡國部長會議通過了法令，確定中文在澳門地區享有官方地位，並具有與葡文同樣的法律效力。該項法令刊載於十二月二十六日的《共和國日報》，隨後刊載於一九九二年一月十三日澳門政府公報，同日在澳門生效。至此，完成了所有的法律程序，中文在澳門具有與葡文平等的官方地位和法律效力最後確立了。這確是澳門政府施政的一件大事。

中文在澳門官方地位的確立，對澳門行政當局、立法、司法等機關，都會有重大影響。日後，行政、立法、司法等機關之間的相互往來以及與公眾的溝通，法院案件審理等，都要使用中文。這是一項十分艱巨的任務，大量的工作要做，最主要的是葡文法律翻譯、中葡雙語立法、中葡雙語人材培養、公務員中文培訓等。

本文重點討論公務員的普通話培訓問題，分以下幾點來談：澳門政府公務員的語言狀況、教學對象的類型與特點、普通話培訓的性質與特點、標準製訂與課程設置、教材編寫、教學路子與方法。

---

本文為作者於“澳門過渡期語言發展路向國際學術研討會”上之發言，該研會由澳門社會科學學會主辦，於一九九二年三月廿八日至卅一日舉行。

\* 澳門行政暨公職司公共行政培訓中心高級顧問技術員、北京語言學院語言教學研究所副教授。

## 二、澳門政府公務員的語言狀況

澳門原是一個人煙稀少的小漁村，舊屬廣東省香山縣管轄。自十六世紀初葡人東來後四百年間，該地區發生了重大變化，成爲一個人口四十萬、經濟繁榮的國際城市，是東西方文化的交匯點。同香港相比，澳門有兩個突出特點：第一，如果說，香港是中國文化同盎格魯撒克遜文化的交匯點的話，那麼澳門就是中國文化同葡國文化以及相關的拉丁語族國家文化的交匯點。在南歐、非洲和拉丁美洲，有八十多個國家和地區都以法語、西班牙語或葡語等拉丁語爲通用語言，比英語通用的國家和地區還多。在中葡兩種文化接觸的過程中，不是一種文化同化另一種文化，而是交相映輝。土生葡人就是這兩種文化結合的產兒。正是這一特點，使澳門成爲東西方、特別是中國同拉丁語族國家聯系的橋樑。從這種意義上講，澳門不能成爲第二個香港，而香港也取代不了澳門。澳門的拉丁文化特點不但要保留，而且還要發揚光大。第二，論面積、人口，澳門遠遠比不上香港，但是澳門的語言現象遠比香港複雜。香港只是一個中英語文並用的雙語區，中英語文廣泛應用於政府運作、工商業界和廣大居民的日常溝通之中，而澳門却是使用中葡英三種語文的多語區。在一九九一年十二月之前的四百多年間，澳門政府一直實行單語制，葡文是唯一的官方語文。據記載，一六四〇年前後，葡文爲亞非沿海商業貿易的主要語言、但後來便由英文取代。但在澳門政府行政、立法、司法等機關中，一直使用葡文，葡文在政治上佔主導、強勢的地位。操葡語的葡人只佔全澳總人口的2%左右。英語是一種在七十多個國家和地區通行的國際語言，在澳門商業界佔舉足輕重的地位。在日常生活中，佔全澳人口95%以上的中國人均使用中文、即口語是粵語，書面語，是全國統一的、以普通話爲基礎的書面語。普通中國居民懂葡文的寥寥無幾，對葡國文化也並不熟悉。另外，我們再看一下澳門教育機構語文使用的情况。據一九八八年有關資料統計，官立及官制學校約有十五所，學生佔全澳在校人數的一成，授課語文爲葡文，中文列爲選修科。其餘爲私立學校，約六十五所，分英文學校和中文學校兩種。英文學校的授課語文爲英文，中文（中國文學、中國歷史）亦爲必修科目。中文學校的授課語文是中文。至於特殊教育學校、職業教育學校等，大都以中文爲主要的教學語文。私立學校的學生人數佔全澳在校學生的九成。可見，中文在教育機構中佔優勢地位。不過，這裏所說的中文，其口頭形式多爲粵語。

以上是澳門語言狀況的一個大概輪廓。在此基礎上，我們來看一下澳門政府公務員的語言狀況。

據澳門電台獲得的官方統計資料，截至一九九〇年十二月，本澳公務員共有14,664人，其中910人來自葡國，494個領導主管級職位和459個高級技術員職位主要由他們充任。他們操葡語，也不同程度地操英語或其他外語，但基本上不懂中文，靠翻譯同當地居民溝通。除了來自葡國的葡人外，還有土生葡人。由於土生葡人的定義存在一定的模糊性，所以關於土生葡人的具體人數，一直沒有一個確切的統計。一九八八年十二月，JORGE MORBEY通過官方資料，估計全澳土生葡人有3,870人。後來，一般人都認爲這個數字估計得太低了。現在一般人的估計是：全澳土生葡人有一萬多人，其中兩千多人在政府部門任職。少數土生葡人

公務員充任司長級職位，他們是土生葡人中的佼佼者。副司長級以下的領導職位多由他們充任。他們操葡語和粵語，起着上下溝通的橋樑作用。但他們絕大多數不會讀、寫中文，也不會說普通話（詳見後面的分析）。其餘一萬多名公務員都是中國人。他們大都是普通的公務員，少數充任中層領導職位。他們大都操粵語，會讀、寫中文，部份人不同程度地懂葡文和英文，但大多數人不會說普通話或普通話不過關。爲了使大家更具體地了解公務員的語言現狀，現抄錄澳門政府行政暨公職司一九九〇年九月十九日公佈的一個關於公務員語言情況的統計表如下：

**語言之認識**  
**總額：全體現職人員**

方式 及 程度	語言								
	葡語		廣東話		普通話		英語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人數	%	
書 寫	好	3 588	27,34	6 171	47,02	4 171	31,78	1 675	12,76
	一般	2 453	18,69	2 246	17,11	2 042	15,56	4 029	30,70
	共	6 041	46,03	8 417	64,13	6 213	47,34	5 704	43,46
口 語	好	3 674	27,99	8 927	68,02	1 510	11,50	1 672	12,74
	一般	2 641	20,12	1 243	9,74	2 619	19,95	4 231	32,24
	共	6 315	48,11	10 170	77,49	4 129	31,46	5 903	44,98
閱 讀	好	3 872	29,50	6 301	48,01	3 633	27,68	2 077	15,82
	一般	2 337	17,81	1 983	15,11	2 181	16,62	3 731	28,43
	共	6 209	47,31	8 284	63,12	5 814	44,30	5 808	44,25
總共	6 463	49,24	10 427	79,44	6 608	50,35	6 064	46,20	

說明：一在“書寫”、“口語”、“閱讀”欄中的“共”是指在寫，說與讀某一種語言“好”或“一般”的人數。

無作答之人數：767（5.84%）

總之，由於澳門政府長期實行單語制政策，所以官民之間的語言溝通一直存在着隔閡。同時，由於忽視民族共同語的推行，所以造成本澳人同內地人語言溝通上的困難。這是澳門存在的兩個主要的語言問題。這種語言狀況跟澳門的國際地位極不相稱。以下擬對這兩個問題分別作簡要的討論。

使用雙語、多語是現代社會生活方式。在當今世界上，語言運用的總趨勢是，由單語到雙語，到多語。操單語者越來越少，操雙語、多語者越來越多。到一定時候，操單語者會寸步難行。那種把中國人說外語譏諷爲“唐人講鬼話”的觀點已經過時了。近幾千年來，一些多民族的國家都十分注意推行雙語、多語政策

，如加拿大、新加坡等，就是這樣做的。語言代表一個語言社團、一個民族或一個國家，歧視這種語言就意味着歧視這個語言社團、這個民族或這個國家的人。葡萄牙詩人費爾南多·佩索阿有這一句名言：“葡萄牙語便是我的祖國。”<sup>①</sup>其含義是極為深刻的。有些國家經常發生民族衝突，其中有些衝突是語言衝突，是語言沙文主義和單語政策造成的惡果。近年來，澳門政府由實行單語政策逐漸過渡到實行雙語政策，採取了不少措施，如已選派六批公務員（共計139人）去葡國學習葡語，今年將派第七批。與此同時，從一九八六年開始，對公務員進行中文培訓（包括普通話口語培訓、普通話聽說讀寫培訓、粵語培訓和中文讀寫培訓），並選派部份優秀學員赴北京進修。這些順乎世界潮流的實際措施，受到了公眾的讚揚。

在確立中文官方地位之後，如何正確處理民族共同語普通話與地方方言粵語之間的關係，是一個值得討論的問題。有一種頗為流行的看法是：粵語也是漢語。既然絕大多數居民都操粵語，那就順其自然，不必再學習普通話了。以下我們想就這個問題談一談個人的粗淺看法，以求得共識。

首先，普通話是漢民族的共同語，它是在長期發展中形成的。兩千多年以前稱“雅言”，漢代稱“通語”（與“方言”相對），魏晉南北朝稱“正音”<sup>②</sup>，宋元以後稱“官話”民國時期稱“國語”，一九四九年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以後稱“普通話”。現在在台灣仍稱“國語”，在新加坡和一些海外華人社區稱“華語”。“普通話”的意思不是“普普通通的話”，而是“普遍使用的話”，是全國通用的語言，它不受方言區的限制。民族共同語的職能是任何方言所不能代替的。新近出版的《中國語言地圖》將現代漢語方言劃分為官話、晉語、吳語、徽語、贛語、湘語、閩語、粵語、平話和客家話十大方言區，現代漢語方言在語音上的差別不亞於歐洲不同語言之間的差別，可見分歧之大。沒有共同語，怎麼能夠溝通？粵語是較大的方言之一，操粵語的人有五千多萬人。八十年代改革開放以來，粵語也有了新的發展，新詞大量產生，並且在北上，有些已進入了普通話。在內地一些大城市出現了“粵語熱”。但是粵語再發展，作用再大，也不可能與共同語並駕齊驅，更不可能超過共同語。港澳地區的人不會普通話，同內地十幾億人打交道，就是產生“雞同鴨講”（普通話叫“對牛彈琴”）的情形。誰不學習普通話，誰以後的不便之處就多。

其次，所謂官方語言，正如程祥徽教授所說，是指由一個國家政府宣佈為全國通用的語言，即政府、法庭和公務上使用的語言<sup>③</sup>。官方語言通常是國語。具體到中國，就是普通話，包括口頭和書面兩種形式。聯合國六種工作語言之一的中文是普通話，而不是其他方言。外國人所學的漢語，大都是普通話，而不是某個地區的方言。在港澳地區有一種特殊現象，就是口語同書面語分離。說的是粵語，寫的却是以普通話為基礎的書面語（少數用地方話、地方字寫的文藝作品除

<sup>①</sup> Fernando Pessoa: “O português é a minha terra natal”

<sup>②</sup> 即中原標準語。

<sup>③</sup> 程祥徽“澳門中文官方地位的提出與實現”，《中國語文》，1992年第1期。

外，這種作品比口語還難懂一些）。對會說普通話的人來說，基本上是“我手寫我口”，但對港澳人來說，只能是“我手寫他口”。現在港澳報章雜誌上一些文章有土化（夾雜着粵語詞語和地方字）、洋化（夾雜着大量地方性外來詞和不必要的外文）的毛病，原因就出在“我手寫我口”上。在可以預見的未來，隨着中文官方地位的確立，普通話的使用範圍會逐漸由書面擴大到口頭，而粵語使用的範圍會逐漸由公務縮小到非正式的社交和家庭生活。港澳地區的人學習普通話，有利於對書面語的理解、書面語的寫作和書面語的規範化。對個人來說，會說一口流利的普通話，標誌着語言能力的增強和範圍的擴大，自然具有較大的工作適應性。

爲了進一步說明上述觀點，我們想再舉一些有關的例子。前不久，看到一篇題爲《語言障礙的困擾》的文章<sup>④</sup>，文章說，紐約是一個擁有一百多種語言的城市，據統計，全市居民有37%的人在家裏說英語以外的語言。像這樣一個語言多元化的城市，沒有共同語能行嗎？另外，還看到一個《台人講台語》的報道<sup>⑤</sup>，說的是一個旅居國外的台灣人，回到台灣後，發現越來越多的本地人（並非都是山地人）都公開以台灣話即閩南話爲公衆語言來溝通了，誰要是說國語，誰就被認爲是外省人，甚至會遭到冷眼。文章的作者擔心，這種“地方”意識膨脹起來，誰不跟它認同，誰就有被排斥的危險。文章中的當事人最後感慨地說，“在國外，對人說自己是台灣人，得加上說明是台灣的外省人，因爲我不會說台灣話。在中國大陸人面前，說自己是湖南人，但他們說，我不是湖南人，是台灣人。而在台灣人前，他們又說我是外省人，不承認我是台灣人，到底我是哪裏人呢？”說到這裏，我們記起來一個台灣電影，叫《悲情城市》，說的是八·一五以後台灣的事情，給人印象最深的是影片語言的多樣性，人物對話全是日本話、北京話、山東話、山西話、上海話、福建話和客家話。如果不看字幕，很難理解影片的意思。由上述例子，我們發現有兩個問題值得討論：一是在一個多語言、多文化的國際環境（如澳門）中，各語言（包括不同方言）都是平等的，不能歧視哪一種語言。人們有使用自己語言的權利，即使在學習外語或標準語時，也應該有這種權利）。推行民族共同語並不意味着消滅方言，而是擴展自己的語言疆界。人們在日常溝通中，根據不同情境而轉換自己的語碼，或者交替、混合使用不同語碼，是正常現象。對於各種語言相接觸而出現的新現象，應該以雙語和多語的觀點來分析，而不應該以單語的觀點來分析。二是在多種語言的社會裏，各種語言的功能和使用範圍並不是完全相同的。一種語言在社會生活中是否佔主導、強勢地位是由多種因素造成的，它有自身的發展規律，不是主觀人爲的。在一個方言分歧的國度裏，不能沒有共同語。共同語標誌着國家的統一。以上兩個問題是兩個不同性質的問題，不能把二者混爲一談，更不能把二者對立起來。

形勢的發展常常出乎人們的意料之外。今年，學習普通話的公務員人數有所增加，有些班級名額已滿，但仍有人要求參加，這都是以往少有的現象。參加學習的有葡國人（有些是中層主管領導），有土生葡人，還有中國人。

<sup>④</sup>1991年1月11日《大眾報》。

<sup>⑤</sup>1991年9月號《突破》。

### 三、教學對象的類型與特點

搞好語言教學的第一步，是弄清教學對象的類型與特點，弄清他們的需要，公務員的普通話培訓也是如此。上面已經談到，學習普通話的公務員，大體上分三種類型，即中國人、葡國人和土生葡人。以下對這三種不同的教學對象分別作簡要的分析，重點是土生葡人。

中國人學習普通話的，多為年青的成年人，部份已經成家。他們說一口流利、地道的廣東話，讀、寫也不成問題。他們唯一的問題就是不會普通話。長期以來，他們並不感到不會普通話有什麼不方便。近年來，他們跟內地的聯繫多了起來（如旅遊），不會普通話，感到很不方便。當地的報紙、電台也常有鼓勵大家學習普通話的報道，如有的人到內地去，在飯館裏，把“小姐，水餃一碗多少錢”說成“小姐，睡覺一晚多少錢”，把“開窗”說成“開槍”；又如香港小姐到新加坡訪問，電台記者採訪她們，用普通話發問，她們却不能用普通話回答記者的問題，感到無地自容。類似這樣的報道，對學員很有影響，他們一心想學一口流利的普通話。他們的學習目的明確，動力較足，學習也很努力。我們常常看到，有些學員除了工作之外，中午參加葡語學習班，晚上又參加普通話班。想想看，沒有強烈的動機和堅強的毅力，誰能這樣不停地連續轉？這種班級一般比較穩定。過去，在舊大學裏，有“正聽生不如旁聽生，旁聽生不如偷聽生”的說法，正說明了動機在學習中的重要性。動機的問題解決了，可以說普通話學習的問題就解決了一大半。有些公務員之所以至今沒有參加普通話學習班，其根本原因就在於還沒有感到學習普通話的必要性和迫切性。他們日常生活用的是廣東話，看的是電視台的廣東話節目，聽的是廣東話廣播，讀的是帶有濃厚的地方色彩的文字材料，有時忙裏偷閑，也借“無厘頭文化”消遣。他們的親戚、朋友多在廣東，而廣東是廣東話的大本營。他們無求於內地，而內地倒有求於澳門。內地來的勞工要會說廣東話，不會說的，到這裏來也得學。他們跟葡國人打交道用葡語，跟國外聯系用英語。根據他們的預測，英語的價格在上升，因而教育自己的子女把英語放在第一位。他們覺得，廣東話最能體現古漢語的特點，詞匯豐富，外來語多，表達方式多樣，最能表達細膩的感情，特別有味道，連“粗口”也比普通話生動、形象。這種強烈的“本土方言意識”就是語言學上所說的“語言自我”（Language ego），很值得語言學家、語言教師和語言政策製定者、執行者的重視。我們必須十分尊重他們的這種感情，十分謹慎地對待他們的這種感情。一個人同自己的語言認同，是十分正常的。如果一個人不喜歡自己的語言，甚至仇視自己的語言，那他就不可能學好自己的語言。但是，我們也必須清楚地看到，“語言自我”也具有保守性，它所形成的語言疆界（Language boundary）和語言優越感，妨礙人們跟一種新的語言認同。要學好一種新的語言或標準語，必須打破這種語言疆界，或者說，擴展這種語言疆界。我們相信，隨着形勢的發展，公務員會逐步擴展自己的方言疆界、跟普通話認同的。華人公務員的普通話訓練是一種常見的母語教學，是對方言區的人的標準語教學，所要解決的主要問題是語音問題，詞匯、語法上的問題少一些，教學目標單一，方式一般是短期速成的。內地、台灣以及近年來的香港，在這方面都有成功的經驗，可借鑑的地方很多。

第二類教學對象是來自歐洲大陸的葡國人，也有一些來自原葡屬殖民地的葡國人。他們大都受過高等教育，他們的母語是葡語，外語一般是法語或英語，也有一部份會德語，一般不懂中文。他們的普通話培訓是典型的外語教學，具有外語教學的共同特點。他們在普通話培訓中的主要難點和問題是：

1. 聲調不容易掌握。由於葡語只有語調，沒有聲調，所以學員完全沒有聲調意識（Tone Awareness），常常把聲調視為多餘的東西，以語調代替聲調。所謂“洋腔洋調”主要表現在聲調上。要解決這個棘手的問題，養成一種自覺的聲調意識，需要較長時間的反復操練，即使過了語音階段，也不能放鬆聲調訓練，否則會走回頭路。

2. 由於葡語沒有送氣音與不透氣音的區別，所以學員很難發好普通話中六對送氣音與不送氣音中的前者；由於漢語中的輔音絕大多數是清輔音，而與之相對的葡語中的輔音却是濁輔音，所以學員常常以濁代清，如把漢語中的 b [ p ]、d [ t ]、g [ k ] 讀成葡語中的 b [ b ]、d [ b ]、g [ g ]；漢語中的特殊音翹舌音 zh、ch、sh 和捲舌音 er 也是難點。另外，葡語中有跟 r 相對應的輔音 j（如 Janeiro）；葡語中雖然沒有 u，但學員熟悉的法語、德語中却有。因此，學員在學習這兩個音時沒有多大困難。據我們的初步經驗，只要語音訓練得法，上述困難都能克服，一般學員的語音都能達到要求，沒有特別怪的音。

3. 由於葡語是一種典型的形態語言，詞形變化繁多而複雜，而普通話却是一種非形態語言，缺乏嚴格意義上的形態變化，所以學員常常把普通話形態化，如把“們”的使用範圍無限制擴大，跟葡語中的複數形式等同起來，以致造出“我的班有二十個同學們”這樣的葡語化句子。不過從語法結構形式上看，普通話的語法並不太難，跟其他發達語言比較，可算中等難度，對葡國學員來講，也是這樣，只是普通話語法中複雜的語義關係難以為他們所理解。

4. 由於葡文是拼音文字，而漢字却是表意文字，二者屬於完全不同的文字系統，後者比前者要複雜得多，所以，漢字對所有印歐語學生來說，都是一個難點。英文中有 It is all chinese to me，法語中有 C'est du chinois，葡語中也有 Para mim é chinês 的說法，直譯是“（對我來說，）這是中文”，意思是“這是不可理解的”。當年利瑪竇神父在澳門開始學習中文，他首先學的是官話，後來學成了，不但能講一口流利的官話，而且能用中文著書立說。他曾多次談到，漢字“是世界上最難、最複雜的文字”<sup>⑥</sup>，有多少意思就有多少字，不計其數。我們教了二十多年外國學生，還沒有聽誰說漢字好學。以上說法雖然有些誇張，但却也反映了實際情況。對印歐語學生來說，漢字的確難一些，但是還沒有難到沒法學的地步，對漢字感興趣、最後練出一筆好字的外國學生大有人在。

<sup>⑥</sup>《利瑪竇全集》卷二，第115頁。

第三類教學對象是土生葡人。“土生葡人”，簡稱“土生”，是當地人（包括土生葡人自己）的通俗叫法，正式文件稱“葡萄牙後裔”。這是一類介乎葡人和中國人之間的特殊教學對象，既不同於葡人，又不同於中國人，而且他們之中的情況又千差萬別。有些人認為，他們接近中國人，而有些人認為，他們接近葡國人，還有些人認為他們既不是葡國人，也不是中國人，而是另外一類。就連土生葡人自己也說不太清楚。土生葡人作家 Henrique de Senna Fernandes 在接受記者訪問談到土生葡人生活方式時說道：

Drinking some good scotch ; some girls come along ; We have a fine time 。 We talk about philosophy , literature and sometimes about money ... The meaning of life is enjoying life , the gift God gave to you 。 We know what it is to enjoy life 。 That is the fascination of Macau 。 The mix of East and West 。 You can't touch it but you can feel it 。<sup>⑦</sup>（喝着蘇格蘭美酒，小姐相陪，玩個痛快。我們談哲學、文學，有時也談金錢…生命的意義在於享受人生，這是上帝的恩賜。我們懂得何謂享受人生。這就是澳門的魅力。這東西方文化之融合，你只能感覺，却不能觸摸。）他說，澳門文化是東西方文化的交匯，這無疑是正確的，但是他又認為這種文化“只可感覺，不可觸及”，而且他所說的內容也是“澳門文化”的一個側面。這說明人們對土生葡人（他們自稱 Macanese，裏面不包括中國人）以及他們賴以存在的文化背景的認識還比較表面。我們的土生葡人學員也常說：“我雖然是葡國人，但是我的思想是中國的。”但據我們的觀察，在她們身上，葡國文化的影響更大些。由於我們對土生葡人的調查研究不夠，所以要對他們的特點作全面的分析，還為時過早。但是公務員普通話培訓正在進行之中，工作要求我們必須對他們的特點進行分析，因為他們是教學的重點對象。

一般認為，土生葡人由下列幾部份人構成：1. 澳門出生的純葡裔居民，2 澳門出生同時具中葡兩種血統的人士，3，在澳門以外出生但遷澳定居並接受當地文化的葡籍人士，其中第二類佔多數<sup>⑧</sup>。以下就我們接觸到的典型的土生葡人學員的一些特點作舉例性的粗淺分析，以期引起大家進一步研究的興趣。

1. 從人種學上看，他們是歐亞混血兒，智力較強，思維較敏捷、奇特。例如：在講到中國瓷器的特點是“薄如紙，明如鏡，聲如磬”時，老師解釋“明如鏡”的意思是“像鏡子一樣明亮”。一個學生補充說：“我想，瓷器像鏡子一樣明亮，可以照出人影來，或者把手指放進瓷器裏，從外頭可以看得通（‘通’是廣東話，普通話要說‘見’）。”由此可見，這些學員很會動腦筋。

---

<sup>⑦</sup> James Hogg: “Lament for the passing of a way of life”, 南華早報, 1988年6月11日。

<sup>⑧</sup> 劉月蓮“蔚藍色文明與黃色文明的融合體——澳門土生葡人的來源與現狀”。

2. 從文化學上看，他們具有兩種文化背景，既了解葡國文化習俗，又了解中國文化習俗（主要是當地的文化習俗）。有些人表現出葡國文化佔主導地位，對當地的風俗習慣（如傳統節日、宗教信仰、飲茶、打麻雀）也相當熟悉，但對中國的歷史、文化知之不多。年青人的宗教信仰比他們的老一輩淡薄一些。一些學員說，他們沒有宗教信仰。有一個學員說：“我每個禮拜都去教堂。”接着補充說：“那是在小時候。”有些土生葡人移民美、加、澳等地後，很快融入那裏的華人社會，可見他們與華人的密切關係。有一個學員在作文中寫道：“他的紅皮膚和短短的身體好像乳豬仔一樣。”這裏體現的是典型的廣東地方文化特點。

3. 從語言學上看，他們既會葡語，又會廣東話，但是不會讀寫中文，不會說普通話。有些人表現出葡語綜合能力高於漢語綜合能力。例如：有些學員經過一段訓練，寫作文時，先用葡語思考而寫成葡文草稿，然後再翻譯成中文。

4. 從教育背景上看，他們大都具有中等教育學歷，受過高等教育的極少。

5. 從社會地位上看，他們都有比較穩定的工作，經濟地位較優越。習慣於一種輕鬆愉快的生活方式。有些人有明顯的優越感。在過渡時期，有些人為前途擔憂，怕失去自己的優越地位。如有一個學生在《觀音堂遊記》中寫道：觀音堂裏連理樹因病而將枯萎，醫生正在搶救。而我們這些在澳門土生土長的葡人，一代傳一代在澳門經歷了數個世紀，為澳門的繁榮、發展做出了貢獻。但一九九九年以後，我們這些土生葡人的命運又將如何呢？有誰來拯救我們這些在此落地生根而又將被遺忘的一羣呢？

6. 喜歡一種輕鬆愉快、負擔不重的學習。學習時間以短為宜，課間休息必不可少。工作忙，身體不適，精神欠佳，情緒波動，或個人有私事，都有可能衝擊學習。一次聽寫，一次考試，有可能把學員嚇跑。

7. 在普通話訓練中，同時受葡語和廣東話的影響，而且許多影響都是積極的（正遷移）。例如：由於會廣東話，所以學聲調不困難，一般學員的聲調都較好，沒有葡國學員那種洋腔洋調，語法學習也不太困難。總起來說，他們學習普通話的先天條件優於葡國學員。葡語和廣東話也產生不好的影響（負遷移）。受葡語影響的例子有：

- 我很高興能學習我媽媽的語言，覺得更好是繼續學。
- 我的工作同你的工作是很好。
- 當她露出笑容時，出現了二個酒窩。
- 眼睛圓圓和深深。
- 最近我的部門來了一位新同事。
- 漢語句子比葡語很不同。
- 你應該先給他打一個電話，不然的話，他可以不在家。

受廣東話影響的例子有：

- 我走先。
- 他看着女朋友結紛（“婚”之誤）了，無奈地哭起來。
- 北京凍過澳門。
- 他肥過你。
- 他長很肥肥白白。
- 你有上班嗎？
- 我給錢你。
- 給東西他。
- 澳門來得過。（正：澳門值得來。）

一個句子同時受葡語和廣東話影響的例子也有：

- 買你太太一條頸鏈。（正：給你太太買一條項鍊。）

另外，他們一般也會英語，英語對他們也有正、負兩方面的影響。

最後一點需要特別指出的是，漢字也同樣是土生葡人學員的難點。有的學員把竹子頭（竹）寫成兩個拉丁字母kk，這種有趣的現象說明了他們是從已知的拼音文字系統的角度來理解漢字的，正像歐美學生把“民”寫成R加一撇（R）一樣。寫漢字的錯誤率較高，遺忘率也較高，常常提筆忘字。有些學生很怕寫漢字。在對待漢字的問題上，他們跟歐美人有極為相似的文化心理。

總之，土生葡人是澳門社會中的一個特殊的人類羣體。土生葡人公務員是政府部門中的一支重要力量，對政府運作、政權順利過渡起着不可忽視的作用。從雙語、雙文化的觀點看，他們有葡國人和中國人所沒有的優勢，同時他們也有自己的弱點，主要是不會讀、寫中文，不會說普通話。這種弱點必然會限制他們作用的發揮。可惜的是，他們現在還沒有充份認識到學習中文的極端重要性和迫切性。因此，普通話訓練的首要任務是不斷地激發他們的學習動機，幫助他們增強在平等競爭中的實力和才幹（包括多語能力），以便在未來的經濟建設中繼續發揮橋樑作用。在澳門，中文作為外文的教學是有好傳統的。早在明朝萬曆年間，澳門聖保祿大學就把中文作為重要的語言課程，培養了數以百計的通曉中文的人材。當年的利瑪竇，就是從澳門進入中國大陸的。他不但是用近代科學技術知識來敲古老中國大門的第一個外國人，而且也是西方人學習中文的近代楷模。他第一次用拉丁字母為漢字注音，設計了最早的漢語拉丁字母拼音系統；跟羅明堅神父一起編寫了第一本《葡華字典》；據記載，他還編寫了中文語法書。他本人把中文學習當作他生活的一部份，幾十年如一日，孜孜不倦地學習，從不間斷。他巧妙地把中文學習跟中國文化學習結合起來，努力尋求東西方文化的共同點，並且入鄉隨俗，身體力行，努力使自己成為一個“中國人”。據記載，比利瑪竇年

紀大、中文稍遜的羅明堅神父，在兩年多的時間內認識15,000個中國字<sup>⑨</sup>。這個驚人的數字也令今天的漢語教師嘆服。利瑪竇對中文的見解也入木三分。他認為漢字雖然多而難寫，但却不受方言的限制，方言不能溝通時，可用漢字代之<sup>⑩</sup>；他還認為，官話是官場用的話，是行政、法院用的話，全國通用的話，很容易學，外省人只要常聽就會，連一般婦女、妓女都能跟外省人交談<sup>(11)</sup>；利瑪竇的同事阿高斯塔神父埋怨澳門不重視官話，很難請到官話老師，人們都說廣東話，沒有機會練習官話<sup>(12)</sup>。這種情況至今沒有根本的改變。總之，以利瑪竇為代表的早期西方宗教界人士，對中文學習是十分投入的。相比之下，現在的許多土生葡人遠不如他們的先輩刻苦，希望他們繼承發揚他們先輩的這種投入精神。最近，我們正在系統地整理這方面的材料，以求有助於普通話在澳門的推行。另外，我們在翻閱《利瑪竇全集》時，發現多處提到葡國對利瑪竇等所從事工作的支持。例如：利瑪竇在《致拿坡里馬塞利神父書》中寫道：“一切生活費都由葡萄牙商人奉獻給我們，印度歐亞總督，甚至葡萄牙國王都照顧我們。”<sup>(13)</sup>可見，葡國政府支持東西方文化交流（包括語言交流），是有傳統的。

#### 四、目標、標準、課程和教材

公務員的普通話訓練是一種特殊的語言教育，有着自身的特點和性質：

1. 它是一種業餘語言教育，不是一種專業語言教育。公務員的主要時間用於工作，學習的時間很少。工作衝擊學習的事情經常發生。

2. 它是一種成人教育，不是一種兒童教育。公務員的思維成熟，只是語言有問題。香港出版的小學語文課本孩子氣十足，什麼“媽媽給我縫新衣”，“我愛哥哥，也愛妹妹”之類的內容，對他們不合適。我們常常低估了他們的思維能力，像對待小孩子一樣對待他們；而又高估了他們的語言能力，把他們當作專業語言學生對待，不適當地增加他們的負擔。另外，他們中的許多人已有家庭，工作之餘，不分一點兒時間給家裏人，家裏人也會怨聲載道，甚至會出現感情上的裂縫。

3. 教學對象類型多樣化，但有一個共同的要求，就是要結合工作，解決工作中的中文問題。

從近幾年的培訓情況來看，有一個很突出的問題，就是學員流失很多。有些班級開始有二十多個人，到最後剩得不多。分析起來，原因多種。不過多數老師

---

⑨ 《利瑪竇書信集》第431頁。

⑩ 《利瑪竇全集》卷一，第22頁。

(11) 同⑩。

(12) 《利瑪竇書信集》第295頁。

(13) 《利瑪竇書信集》第77頁。

認為，政府的中文培訓計劃還不夠全面、具體，缺少鼓勵學員學習的具體措施。對於學有所成的學員，沒有用其所長，也沒有跟他們的晉陞、待遇掛起鉤來。至於教與學方面的原因，我們將在下面的討論中談到。

公務員的普通話培訓是一種專門的學科，需要有專門的機構和人員從事這方面的研究，負責這方面的工作。目前，公職司培訓中心、華務司技術學校、保安部隊高等學校以及商訓夜中學、業餘進修中心等都在做這方面的工作，各有自己的長處和優勢，並已取得了可喜的成績。我們衷心希望，政府製訂一個整體規劃，各有關機構協調一致，共同把這件事情做好。

根據初步的調查研究，我們認為，要做好公務員的普通話培訓工作，必須抓好以下基本建設：

1. 製訂《澳門公務員漢語（普通話）水平等級標準》，以此作為該種教學總體設計、製訂教學大綱，編寫教材以及課堂教學和測試的依據。

這類標準至少可以分為兩種：一種是把漢語普通話作為外語或第二語言的等級標準，用來衡量學員的漢語普通話作為外語或第二語言的聽、說、讀、寫、譯能力。另一種是把漢語普通話作為母語的等級標準，用來衡量漢語普通話作為母語的聽、說能力。

第一種標準最適宜衡量葡國人和其他外國人的漢語普通話水平，而第二種標準最適宜衡量方言區的中國人的漢語普通話水平。按理說，應該製訂第三種標準，用來衡量土生葡人的漢語普通話水平。但是，考慮到土生葡人的語言狀況極為複雜，是處於漢語作為第二語言和漢語作為母語之間的連續體，又考慮到土生葡人一般不會讀、寫中文。因此，目前暫且使用第一種標準，但在教學中，可單獨編班，使用單獨的教學大綱，教學進度一般快於葡國人班，而慢於中國人班。另外，在文化和語言背景上接近這類土生葡人的本地中國人、華僑後裔，也可考慮編入同一班級，但在文化和語言背景上接近本地中國人的土生葡人，自然另當別論。上述第一種標準可參照近年來國際上出現的幾個有代表性的外語水平等級標準和大綱，如歐洲共同體文化合作委員會委托專家製訂的《功能一意念大綱》、美國外交學院製訂的《五級標準》、美國政府機構語言圓桌會議製訂的《十一級標準》和美國外語教學協會製訂的《外語能力標準暫行規定》（其中有《漢語能力標準》），同時可參照中國內地中國對外漢語教學學會委托漢語水平等級標準研究小組製訂的《漢語水平等級標準和等級大綱》（北京語言學院出版社，1988年），結合澳門實際情況，製訂出一個切實可行的等級標準。公職司培訓中心已製訂出一個這樣的等級標準。

上述第二種標準，內地過去已有，大體上分初、中、高三級，但規定說明比較原則、籠統，缺少定量，定性的描述。台灣、香港也有類似的標準，可參照的東西較多。最近欣聞國家語委已經製訂出一個全國統一的普通話標準，我們只需把這個標準具體化、用於澳門公務員普通話培訓就可以了。另外，廣東省和香港都是粵語區，那裏同行們的普通話推行經驗對澳門來說更直接一些，應該加強與他們的聯系。公職司培訓中心也正在考慮第二種標準的製訂與落實問題。

澳門總督曾於一九九〇年八月三日頒佈了一個政府公務員編制內的葡文及中文五級知識水平標準（見第154 / 90 / M 號訓令），其中中文五級知識水平標準，是用來衡量操粵語的公務員的讀、寫中文的能力的，跟上述第一種標準有所不同。

有了上述的標準，政府有關部門就可以製訂公務員普通話培訓計劃，計劃可分近期目標和長期目標，根據不同的教學對象提出不同的要求，要求他們在多長時間內達到哪一級。

2. 根據不同的教學對象的不同需要，編寫不同的系列教材，教材的分級要跟等級標準一致起來。目前急需要的教材有兩種：一種是土生葡人使用的普通話系列教材，另一種是中國人使用的普通話教材，其中第一種尤為急需。

目前，我們正在編寫第一種教材。這套系列教材一共分六冊，前四冊為初級，後兩冊為中級。學員學完了前四冊，可以滿足基本的日常生活。社交和一定範圍內的學習需要，掌握常用詞2,600 – 3,000個，基本句型和其他語言項目近300個。具有基本的聽、說、讀、寫能力，可以進行一般性的面對面交談，可以閱讀一般性應用文，能夠寫不少於500字的記敘文和一般性書信。學完了後兩冊，可以滿足一般性日常生活、社交、學習和一定範圍內的工作需要，掌握常用詞和次常用詞累計5,000個左右，基本句型（重點為常用複句句型），話語結構和其他語法項目累計500個左右。具有一般性的聽、說、讀、寫能力和簡單的口、筆譯能力。能夠進行一般性業務洽談，可以進行一般性的答辯，發表個人意見，可以閱讀非專業性的、略含淺顯文言成份的一般性文章以及一定範圍內的公文和新聞報道，能夠寫一般性記敘文和較為正式的公文，篇幅不少於700字，可以做一些簡單的口、筆譯工作。以上要求都是公務員所必需的，因而可以作為公務員普通話培訓的近期目標。

為達到上述要求，我們在編寫過程中，注意了以下幾點：

1. 題材、體裁多樣化。以時文為主，有一定份量的鄉土材料，如中級教材裏有《澳門》、《颱風》、《中葡瓷器貿易》、《利瑪竇和東西方文化交流》等課文。有一定份量的公文，如通知書、公函、命令，通告、法令、報告等。有一定份量的報刊文章。同時也不排斥一定份量的文學作品，如散文、遊記、小說等。

2. 因為教學對象是成年人，所以語法要講，但是要講得實用：要具體，不要抽象；結合課文實例講，不單獨開語法課；重點是基本句型規則，不講過多的例外；少用專門術語；通過中葡對比和普通話、廣東話比較確定難點和重點；中級階段要有超句子的話語分析。

3. 在處理現代漢語和古代漢語的關係上，我們認為，中級階段的中心任務是培養學員運用現代漢語的能力。現代漢語包括一些現在還活着的文言成份，這些文言成份是現代漢語的組成成份。但是培養學員閱讀古文的能力不是這一階段的主要任務。

4. 注意教材的知識性、科學性、針對性、實用性和趣味性，盡量避免小孩子氣的課文。

除了語言課程以外，還有寫作課程。寫作課程的主要內容是公文寫作。

## 五、關於教學路子與教學方法問題

前面已經說過，教學對象大體上分三類：一類是中國人，對他們的普通話教學是典型的母語教學；另一類是葡國人，對他們的普通話教學是典型的外語教學。這是兩種完全不同的語言教學，教學路子和方法自然不同。還有一類是土生葡人，介乎二者之間，而他們之中的情況又很不相同，我們至今知之甚少。不過，大體上來說，將上述兩種方法配合起來使用，在目前似乎是可行的。從我們所接觸到的土生葡人學員的具體情況來看，他們是外國人，不是中國人，雖然同來自葡國的葡國人有所不同；是成年人，不是小孩子。因此，對他們的普通話教學，基本上是、至少在很大程度上是一種第二語言或外語教學。我們的這種假設還有待於教學實踐的檢驗。

爲了改進教學，提高教學質量，我們想把傳統的母語教學跟現代第二語言教學作一對比：

傳統的母語教學	現代第二語言教學
a. 文學路子。	a. 語言路子。
b. 重文學，輕語言。	b. 重語言，結合文學。
c. 重知識，輕技能。	c. 重技能，結合知識。
d. 厚古薄今。	d. 厚今薄古。
e. 重讀寫，輕口語。	e. 聽說讀寫全面訓練，階段側重。
f. 以教師爲中心，以講授爲主。	f. 以學生爲重點，以學生活動爲主。講與練的比例一般爲1:4。
g. 考學生的語言、文學知識。	g. 考學生的語言能力。
.....	.....

傳統的語文教學有許多優點，也有不少弊病。比如說，“上課記筆記，下課抄筆記，考試背筆記，考完全忘記” “高分低能”等，就是一個很大的問題。我們建議習慣於傳統教學的老師，發揮自己的優勢和長處，同時從現代第二語言教學理論中吸取一些有價值的東西，使自己的教學更上一層樓。

除了上面談的問題之外，以下幾對關係也是語言教學成敗的重要因素：

1. 語言與言語：多數教師主張二者結合，不能偏廢。
2. 語言的共性與特殊性：多數教師主張二者結合，但側重後者。
3. 語言的系統性與非系統性：多數教師主張突出重點、難點。系統性是相對的。
4. 語言的結構與功能：多數教師主張二者結合。
5. 人工課堂情境與自然交際（溝通）情境：多數教師主張課堂交際化，盡可能接近自然情境，但反對將二者等同起來。自然的語言環境不能代替課堂教學。

6. 情感與非情感：多數教師主張師生感情交流，減少冷漠的機械操練。
7. 規則理解與習慣養成：多數教師主張在理解的基礎上操練，最後形成自動熟巧。
8. 演繹與歸納：根據學生對象和問題的難易而定。小孩子宜用歸納法，成年人宜用演繹法。簡單的問題宜用歸納法，複雜的問題宜用演繹法。
9. 直綫式與循環式：視情況而定。
10. 準確性與流利程度：二者結合。
11. 母語與目的語：盡可能使用目的語教授，減少學員母語的使用。
12. 個人與群體：二者結合，因材施教。
13. 手工操作與現代化視聽手段：在條件允許的情況下，多用現代化視聽設備。

以上教學參數幾乎涉及到現代語言教學的主要問題，由於篇幅的限制，不能展開。另外，隨着語言教學的深入和發展，一定會不斷出現新的參數。語言教學所涉及的因素繁多而複雜，我們至今知之甚少。我們會逐步地接近真理，但是永遠不會窮盡它。

最後，我們衷心希望，語言政策的製定者、教師和學員齊心協力，共同把澳門公務員的普通話培訓工作做好，讓每一個公務員都講一口流利的普通話，為澳門的進一步繁榮做出新貢獻！

